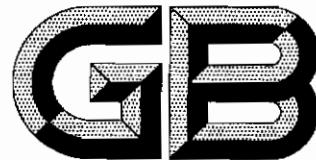


ICS 13.060
G 7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4482—2006
代替 GB 4482—1993

水处理剂 氯化铁

Water treatment chemicals—Ferric chloride

2006-03-14 发布

2006-12-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中Ⅰ类产品的技术指标为强制性的,Ⅱ类产品的技术指标和其他条文为推荐性的。

本标准与美国水处理协会ANSI/AWWA B 407—1998《液体氯化铁》的一致性程度为非等效。

本标准与AWWA B 407—1998相比:

- 增加了固体产品;
- 根据用途分为Ⅰ类、Ⅱ类;
- 增加了重金属指标及测定方法。

本标准代替GB 4482—1993《净水剂 氯化铁》。

本标准与GB 4482—1993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 取消了产品等级;
- 根据用途分为Ⅰ类、Ⅱ类;
- 增加了Hg、Cr(VI)、Cd三项指标。

本标准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化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水处理剂分会(SAC/TC 63/SC 5)归口。

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天津化工研究设计院、同济大学、深圳莱索思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惠州市斯瑞尔环境化工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朱传俊、李凤亭、邵宏谦、白莹、陈志传、郑嘉辉、丁德才。

本标准委托全国化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水处理剂分会负责解释。

本标准于1984年首次发布,1993年第一次修订。

水处理剂 氯化铁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水处理剂氯化铁的技术要求、分类、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标签和包装。

本标准适用于水处理剂氯化铁。该产品主要用于饮用水及工业用水、废水和污水处理，其中饮用水用原料只能使用工业合成盐酸和氯气。

分子式： FeCl_3 。

相对分子质量：162.21(按 2000 年国际相对原子质量)。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601 化学试剂 标准滴定溶液的制备

GB/T 602 化学试剂 杂质测定用标准溶液的制备(GB/T 602—2002, ISO 6353-1:1982, NEQ)

GB/T 603 化学试剂 试验方法中所用制剂及制品的制备(GB/T 603—2002, ISO 6353-1:1982, NEQ)

GB/T 610.1—1988 化学试剂 砷测定通用方法(砷斑法)

GB/T 610.2—1988 化学试剂 砷测定通用方法(二乙基二硫代氨基甲酸银法)

GB/T 1250 极限数值的表示方法和判定方法

GB/T 6678 化工产品采样总则

GB/T 6680 液体化工产品采样通则

3 产品分类

水处理剂氯化铁分为两类：

I类：饮用水处理用。

II类：工业用水、废水和污水处理用。

4 技术要求

4.1 外观：固体应为褐色晶体；液体应为红褐色溶液。

4.2 水处理剂氯化铁应符合表 1 要求：

表 1

项 目	指 标			
	I 类		II 类	
	固 体	液 体	固 体	液 体
氯化铁(FeCl_3)的质量分数/% ≥	96.0	41.0	93.0	38.0
氯化亚铁(FeCl_2)的质量分数/% ≤	2.0	0.30	3.5	0.40
不溶物的质量分数/% ≤	1.5	0.50	3.0	0.50

表 1(续)

项 目	指 标			
	I类		II类	
	固体	液体	固体	液体
游离酸(以 HCl 计)的质量分数/% \leq	—	0.40	—	0.50
砷(As)的质量分数/% \leq	0.000 4	0.000 2		
铅(Pb)的质量分数/% \leq	0.002	0.001		
汞(Hg)的质量分数/% \leq	0.000 02	0.000 01		
镉(Cd)的质量分数/% \leq	0.000 2	0.000 1		
铬[Cr(V)]的质量分数/% \leq	0.001	0.000 5		

5 试验方法

本标准所用试剂,除非另有规定,仅使用分析纯试剂。

试验中所需标准溶液、杂质标准溶液、制剂及制品,在没有注明其他要求时,均按 GB/T 601、GB/T 602、GB/T 603 之规定制备。

安全提示:本标准所使用的强酸、强碱具有腐蚀性,使用时应注意。溅到身上时,用大量水冲洗,避免吸入或接触皮肤。

5.1 氯化铁含量的测定

5.1.1 方法提要

在酸性条件下,三价铁和碘化钾反应析出碘,以淀粉作指示剂,用硫代硫酸钠标准滴定溶液滴定。

5.1.2 试剂和材料

5.1.2.1 水,GB/T 6682,三级。

5.1.2.2 碘化钾。

5.1.2.3 硝酸银溶液:10 g/L。

5.1.2.4 盐酸溶液:1+1。

5.1.2.5 盐酸溶液:1+49。

5.1.2.6 硫代硫酸钠标准滴定溶液: $c(\text{Na}_2\text{S}_2\text{O}_3) = 0.1 \text{ mol/L}$ 。

5.1.2.7 可溶性淀粉指示剂:10 g/L。

5.1.3 仪器、设备

一般实验室用仪器和坩埚式过滤器:滤板孔径为 $5 \mu\text{m} \sim 15 \mu\text{m}$ 。

5.1.4 分析步骤

5.1.4.1 试验溶液的制备

从干燥洁净的称量瓶中称取约 10 g 固体试样或 20 g 液体试样(约 15 mL),精确至 0.001 g,移入 250 mL 烧杯中。对固体试料用盐酸溶液(1+1)分次洗涤称量瓶,洗液并入盛试料的烧杯中,加盐酸溶液(1+49)至约 100 mL,搅拌溶解,在(50 ± 5) $^{\circ}\text{C}$ 水浴中保温 15 min;对液体试料用水分次洗涤称量瓶,洗液并入盛试料的烧杯中,加水至约 100 mL,搅拌。用已于 $105^{\circ}\text{C} \sim 110^{\circ}\text{C}$ 干燥至恒重的坩埚式过滤器抽滤,用水洗涤残渣至洗液中不含氯离子(用硝酸银溶液检查)。将滤液和洗涤液移入 500 mL 容量瓶中,加水至刻度、摇匀,即得试液 A。试液 A 用于氯化铁、氯化亚铁和镉含量的测定。

保留坩埚和残渣,用于不溶物含量的测定。

5.1.4.2 测定

用移液管移取 25 mL 试液 A,置于 250 mL 碘量瓶中,加 25 mL 水,3 g 碘化钾和 10 mL 盐酸溶液

5.5 砷含量的测定

5.5.1 砷斑法

5.5.1.1 方法提要

在酸性溶液中,用碘化钾和氯化亚锡把 As(V)还原为 As(Ⅲ),加锌粒与酸作用,产生新生态氢,使 As(Ⅲ)进一步还原为砷化氢,砷化氢气体与溴化汞试纸作用,产生棕黄色斑点,与标准色斑目视比较。

5.5.1.2 试剂和材料

5.5.1.2.1 水,GB/T 6682,三级。

5.5.1.2.2 无砷锌。

5.5.1.2.3 碘化钾。

5.5.1.2.4 硫酸溶液:1+1。

5.5.1.2.5 氯化亚锡盐酸溶液:400 g/L。

5.5.1.2.6 砷标准溶液:1 mL 溶液含 0.001 mg As。

将按 GB/T 602 配制的砷标准溶液稀释 100 倍。此溶液用时现配。

5.5.1.2.7 溴化汞试纸。

5.5.1.2.8 乙酸铅棉花。

5.5.1.3 仪器、设备

一般实验室用仪器和定砷器:见 GB 610.1—1988 中的图。

5.5.1.4 分析步骤

称取液体试样 1.00 g,固体试样 0.50 g,精确至 0.01 g,置于定砷器的广口瓶中,加水至约 50 mL,使试料溶解。加入 4 mL 硫酸溶液、1 g 碘化钾及 2 mL 氯化亚锡溶液,摇匀,放置 15 min。加入 3 g 无砷锌,立即将已装好乙酸铅棉花及溴化汞试纸的玻璃管塞紧于广口瓶上,于暗处放置 1 h。溴化汞试纸所呈黄色不得深于标准色。

标准色斑的制备:用移液管移取 2 mL 砷标准溶液,置于定砷器的广口瓶中,与试料同时同样处理。

5.5.2 二乙基二硫代氨基甲酸银法(仲裁法)

5.5.2.1 方法提要

在酸性溶液中,用碘化钾和氯化亚锡将 As(V)还原为 As(Ⅲ),加锌粒与酸作用产生新生态氢,使 As(Ⅲ)进一步还原为砷化氢,砷化氢气体被二乙基二硫代氨基甲酸银-三乙胺三氯甲烷溶液吸收,生成紫红色产物,用分光光度计测定。

5.5.2.2 试剂和材料

5.5.2.2.1 水,GB/T 6682,三级。

5.5.2.2.2 无砷锌。

5.5.2.2.3 碘化钾。

5.5.2.2.4 硫酸溶液:1+1。

5.5.2.2.5 氯化亚锡盐酸溶液:400 g/L。

5.5.2.2.6 砷标准溶液:1 mL 溶液含 0.001 mg As。(配制方法同 5.5.1.2.6)。

5.5.2.2.7 二乙基二硫代氨基甲酸银-三乙胺三氯甲烷溶液(以下称吸收液)。

5.5.2.2.8 乙酸铅棉花。

5.5.2.3 仪器、设备

一般实验室用仪器和以下设备。

5.5.2.3.1 定砷器:见 GB/T 610.2—1988 中 5.3 的规定。

5.5.2.3.2 分光光度计:带有 1 cm 吸收池。

5.5.2.4 分析步骤

5.5.2.4.1 校准曲线的绘制

移取 0、1.0 mL、2.0 mL、3.0 mL、4.0 mL、5.0 mL 砷标准溶液,置于 6 个定砷器中。各加水至约

5.7.1.2.12 精制四氯化碳:在四氯化碳中,加入约占其容量5%的硫酸摇匀,静置后弃去硫酸层。重复操作到硫酸层无色为止。然后水洗,加块状氧化钙摇混,将混有氧化钙的四氯化碳进行蒸馏,收集77℃的馏分。

5.7.1.2.13 双硫腙四氯化碳贮备溶液:0.1 g/L。

取双硫腙(二苯基硫卡巴腙)放入玛瑙研钵,研成细粉。取其100 mg,加1 L精制四氯化碳,静置24 h以上使双硫腙完全溶解。

5.7.1.2.14 双硫腙四氯化碳浓溶液:0.05 g/L。

移取双硫腙四氯化碳贮备溶液100.00 mL于200 mL容量瓶中,加精制四氯化碳至刻度。

5.7.1.2.15 双硫腙四氯化碳溶液:0.005 g/L。

移取双硫腙四氯化碳浓溶液50.00 mL于500 mL容量瓶中,加精制四氯化碳至刻度。

5.7.1.2.16 酚红的乙醇溶液:1 g/L。

称取酚红0.1 g,溶于20 mL 95%乙醇,用水稀释成100 mL。

5.7.1.2.17 汞标准贮备液:1 mL溶液含有0.1 mgHg。

5.7.1.2.18 汞标准溶液:1 mL溶液含有0.001 mgHg。

移取汞标准贮备液10.00 mL于1 000 mL容量瓶中,并稀释至刻度。此溶液现用现配。

5.7.1.3 仪器、设备

5.7.1.3.1 分液漏斗:50 mL、100 mL、1 000 mL。

5.7.1.3.2 回流冷凝装置:1 000 mL圆底磨口烧瓶,冷凝管长30 cm以上。

5.7.1.3.3 玻璃珠: $d=2\text{ mm}\sim 4\text{ mm}$ 。

5.7.1.3.4 分光光度计。

5.7.1.4 分析步骤

5.7.1.4.1 称取固体试样约10 g,液体试样约20 g,精确到0.01 g,放入回流冷凝装置的烧瓶中,加水约300 mL、硝酸30 mL和高锰酸钾1 g,轻轻地摇匀,放入几粒玻璃珠后,装上回流冷凝管,缓缓加热,煮沸1 h。

5.7.1.4.2 如果煮沸过程中高锰酸钾的颜色消失,可停止加热,待液温下降到约40℃时加1 g高锰酸钾,继续加热煮沸。重复这项操作,直到高锰酸钾的颜色保持10 min以上不褪色为止。

5.7.1.4.3 煮沸1 h后放冷到液温约40℃,取下烧瓶,滴加盐酸羟胺溶液直到高锰酸钾颜色消失为止。加几滴酚红的乙醇溶液,边冷却边加氨水溶液,直到溶液颜色变红为止。

5.7.1.4.4 加硫酸溶液15 mL,盐酸羟胺溶液5 mL和尿素溶液5 mL后,移入500 mL分液漏斗。在其中加入双硫腙四氯化碳浓溶液20 mL,剧烈振摇2 min。静置后将四氯化碳层移入另一100 mL分液漏斗。

5.7.1.4.5 在水层中再加双硫腙四氯化碳浓溶液20 mL,剧烈振摇2 min。静置后,将四氯化碳层合并到刚才分离出来的四氯化碳层中,弃去水层。

5.7.1.4.6 给四氯化碳层加水20 mL,通过振摇30 s来洗涤四氯化碳层,静置后,将四氯化碳层移入另一100 mL分液漏斗,弃去水层。

5.7.1.4.7 给四氯化碳层加盐酸溶液10 mL,振摇30 s,静置后将四氯化碳层移入另一100 mL分液漏斗保留水层。

5.7.1.4.8 给四氯化碳层加盐酸溶液5 mL,振摇后静置,弃去四氯化碳层,水层则合并到前项保留的水层中。

5.7.1.4.9 水层用水稀释到约50 mL,加盐酸羟胺溶液0.5 mL,醋酸溶液2 mL,EDTA溶液1 mL和氨水溶液(1+2)10 mL。

5.7.1.4.10 使用溴甲酚绿pH试纸,小心滴加氨水溶液(1+3)调节pH值到4.8~5.5(不能超过5.5),准确加入双硫腙四氯化碳溶液10 mL,剧烈振摇2 min。静置后,将四氯化碳移入50 mL分液漏

在波长 253.7 nm 处,用氯化亚锡溶液还原后的试剂空白所产生的汞蒸气为参比,测出以氯化亚锡溶液还原后各标准试液所产生的汞蒸气的吸光度。

以汞含量(mg)为横坐标,对应的吸光度为纵坐标,绘制校准曲线。

5.7.2.4.2 测定

移取 5 g 液体试样或 2.5 g 固体试样, 精确至 0.01 g, 溶解后移入 100 mL 容量瓶中, 稀释至刻度, 摆匀, 此为试液 B。

移取 10.00 mL 试液 B 于 50 mL 容量瓶中。以下按校准曲线的绘制中加入汞标准溶液以后的步骤进行操作, 测出以氯化亚锡还原后试样溶液所产生的汞蒸气的吸光度。

5.7.2.5 分析结果的表述

汞含量以质量分数 w_3 计, 以数值%表示, 按式(8)计算:

$$w_8 = \frac{m \times 10^{-3}}{m_n \times 10/100} \times 100 \quad \dots \dots \dots \quad (8)$$

式中：

m——从标准曲线上查出汞质量的数值,单位为毫克(mg);

m_0 ——试料质量的数值,单位为克(g)。

5.7.2.6 允许差

取平行测定结果的算术平均值为测定结果，平行测定结果的绝对差值不大于 0.000 002%。

5.8 锡含量的测定

5.8.1 方法提要

用原子吸收光谱法，在波长 228.8 nm 处以空气-乙炔火焰测定镉原子的吸光度，求出镉含量。

5.8.2 试剂和材料

5.8.2.1 硝酸溶液:

5.8.2.2 镉标准贮备溶液

称取 0.100 g 金属镉(99.9%以上), 精确至

热驱除氮氧化物，冷却后移入 1 000 mL 容量瓶中，加水稀释至刻度，摇匀。

移取 10.00 mL 镉标准溶液贮备溶液于

3 仪器、设备

一般实验用仪

3.1 原子吸收光谱仪

5.8.3.2 矩窗心阻极点

5.8.4 分析步骤

5.8.4.1 分别移取 0.00、0.50 mL、1.0 mL、1.50 mL 镉标准溶液于 4 个 50 mL 容量瓶中, 用水稀释至刻度, 摆匀。此标准系列含镉量为 0.00、0.005 mg、0.010 mg、0.015 mg, 在仪器最佳工作条件下, 于 228.8 nm 波长处, 以空白调零, 测其吸光度。以测定的吸光度为纵坐标, 相对应的镉含量吸光度为横坐标, 绘制校准曲线。

5.8.4.2 移取 5.00 mL 试液 B 于 50 mL 容量瓶中, 用水稀释至刻度, 摆匀。按校准曲线的同等仪器条件, 以空白调零, 测其吸光度, 从校准曲线中求得 Cd 含量。

5.8.5 分析结果的表述

镉含量以质量分数 w_{Cd} 计, 数值以%表示, 按式(9)计算:

$$w_9 = \frac{m \times 10^{-3}}{m_c \times 5/100} \times 100 \quad \dots \dots \dots \quad (9)$$

6.4 水处理剂氯化铁每批产品不超过:固体 20 t,液体 60 t。

6.5 固体氯化铁的采样按 GB/T 6678 规定确定采样单元数。采样时扒开表面约 5 cm 厚的试样,将采样器自包装单元的中心垂直插入至料层深度的 3/4 处采样。将所采样品在封闭的容器中混匀后,取出平均样不得少于 500 g。

液体氯化铁的采样根据包装、贮运工具,按 GB/T 6680 规定进行。将所采样品混匀后,取出平均样不得少于 500 mL。

将采取的样品分装于两个干净、干燥、带磨口塞的试剂瓶中,密封。试剂瓶上粘贴标签,注明生产厂名称、产品名称、类别、批号、采样时间和采样者姓名。一瓶供检验用,另一瓶备查,保存期为 3 个月。

6.6 采用 GB/T 1250 规定的修约值比较法判定检验结果是否符合标准。检验结果如果中有一项不符合本标准要求,则应重新自两倍量的包装单元中采样进行核验,核验结果即使有一项指标不符合本标准要求,该批产品为不合格。

6.7 当供需双方因产品质量发生异议时,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的规定办理。

7 标志、标签和包装

7.1 水处理剂氯化铁包装容器上应有牢固清晰的标志,内容包括:生产厂名、产品名称、商标、类别、净质量、批号或生产日期及本标准编号。

7.2 固体水处理剂氯化铁采用 3 种包装方式(见 7.2.1,7.2.2 和 7.2.3),液体氯化铁采用 2 种包装方式(见 7.2.4 和 7.2.5)。

7.2.1 硬质纤维板桶包装:内包装袋采用食品级聚乙烯塑料薄膜袋,规格尺寸为 600 mm×400 mm,厚度为 0.1 mm;外包装采用硬质纤维板桶,规格尺寸为 $\varnothing 400\text{ mm} \times 500\text{ mm}$,厚度为 4 mm,其性能和检验方法应符合有关规定。水处理剂氯化铁每桶净质量 50 kg。

7.2.2 聚乙烯塑料桶包装:内包装袋采用食品级聚乙烯塑料薄膜袋,规格尺寸为 600 mm×400 mm,厚度为 0.1 mm;外包装采用聚乙烯塑料桶,规格尺寸为 $\varnothing 360\text{ mm} \times 500\text{ mm}$,其性能和检验方法应符合有关规定。水处理剂固体氯化铁每桶净质量 50 kg。

7.2.3 铁桶包装:铁桶规格尺寸为 $\varnothing 350\text{ mm} \times 485\text{ mm}$,厚度为 0.5 mm,其性能和检验方法应符合有关规定。水处理剂固体氯化铁每桶净质量 50 kg。

7.2.4 专用槽车包装:液体氯化铁用玻璃钢制作的槽车包装,其规格尺寸应符合运输工具装载尺寸的要求。

7.2.5 聚乙烯塑料桶包装:塑料桶规格尺寸为 $\varnothing 360\text{ mm} \times 500\text{ mm}$,其性能和检验方法应符合有关规定。液体氯化铁每桶净质量 50 kg。

7.3 水处理剂固体氯化铁的包装采用 3 种封口方式(见 7.3.1,7.3.2 和 7.3.3)。液体氯化铁采用 2 种封口方式(见 7.3.4 和 7.3.5)

7.3.1 用硬质纤维板桶包装时,内袋用维尼龙绳或其他质量相当的绳人工扎口,或用与其相当的其他方式封口;纤维板桶用钉有十字形支撑木块的盖盖好,用铁皮加强筋将桶盖与桶体钉牢。

7.3.2 用聚乙烯塑料桶包装时,内袋用维尼龙绳或其他质量相当的绳人工扎口,或用与其相当的其他方式封口;塑料桶在桶盖与桶口之间垫以橡胶垫圈密封。

7.3.3 用铁桶包装时,对于中开口桶用压盖形式密封,焊牢;对全开口桶在桶盖与桶口之间垫以半圆形橡胶垫圈密封,并用带有锁孔的弧形卡环卡紧,用铅封牢。

7.3.4 用专用槽车包装时,槽车口用铁盖盖严,卡牢。

7.3.5 用聚乙烯塑料桶包装液体氯化铁时,塑料桶加内盖封口,外盖内加橡胶垫圈,拧紧。

7.4 水处理剂氯化铁在运输过程中应有遮盖物,防止雨淋,避免撞击和有毒物品的污染。

7.5 固体氯化铁应贮存在干燥通风的库房内,不宜露天堆放。氯化铁溶液应贮存在专用钢铁贮罐和槽车中。

参 考 文 献

GB/T 6682 分析实验室用水规格和试验方法(GB/T 6682—1992, neq ISO 3696:1988)
